

证券代码：300751

证券简称：迈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并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或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股份为了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

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0元/股。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20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为833,333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30%；按回购总金额下限人民币5,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20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为416,667股，约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的0.1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61）。

一、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本次股份回购。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交易价格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4日